

敬回吴惠秋、何晓慧、梁仲平三人信（之一） 2016年3月1日 谢谢你们昨日来信，来电，敬回如下：1. 依法我是创会会长，理事，永久会员，2016年1月27日，2月28日理事会为何事先不通知我开会时间与地点？ 2. 本会名誉会长陈香梅曾要我留意台湾职业学生（黑手）。注：他们有钱，4亿3000万至10亿美元。无孔不入，无处不在。 3. 70年代统一会由黑手掌控。1982年9月4日我首先成立全球第一个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（本会）。当时仅三人。两年后增至71人。后因“黑手”下手，本会主要成员，相继伤亡。本会成为个体户。我一杖横担四十年，千磨万击仍坚定。 4. 2002年3月16日，为办好本会成立30周年大会，请人推（自）荐为本会成员，共襄盛举。吴惠秋突将“黑手”沈等多人引进，“作弊”，将推荐票当选票，选吴，张为正副会长。之前，我10次以上，请吴等接任，吴等为何不接？不敢？而来申通作票？沈道歉了事！ 5. 2006年，张，王，手持大支票前坐，吴，何，大佬/夫人等八人后立照片，印在本会简介手册上。看了说明，大吃一惊。买官卖官？ 6. 2004年贾庆林，刘延东兼任统促会正副会长见报后，吴说“大大好，大大利”，要我升他为常务副会长。2005年吴又要我升他为共同会长，我皆同意。2006年吴知法玩法，窃任全美和统联合会理事长，为弥补吴惠秋劣行，本会于2007年元月立案。不足一年，吴在黑手阴谋下完成了他们40年不能完成之对我“除恶务尽”之任务。因之吴开始四面八方通吃，我则是四面八方被吃，无立足之地，无发言之台。 7. 我已对晓慧等说出我万分谦卑的意见。我是否要写“之二”，“之三”，“之四”信，在你一念之差。